

2015年梅州市口岸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梅州市口岸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梅州市口岸局2015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梅州市口岸局201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梅州市口岸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口岸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起草有关地方性政策并组织实施。

（二）拟订我市口岸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指导性计划并组织实施。

（三）负责口岸建设和对外开放规划并组织实施，综合协调和指导口岸管理机构的工作。

（四）组织开展共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口岸活动，负责协调、处理口岸检查检验单位之间的关系。

（五）负责口岸物业管理和后勤保障。

（六）承担协调维护口岸公共秩序和安全的责任。

（七）承办一、二类口岸开放或关闭的报批工作并组织落实。

（八）承担口岸“大通关”协调服务工作，配合推进口岸查验方式和监管模式改革。

（九）负责一、二类口岸的现场管理及仓储管理。

（十）承办市人民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市口岸局部门决算包括：部门本级决算。市口岸局无列入决算编制的下属单位，全局共设2个内设机构，分别为综合科和陆空科。

三、人员构成情况

市口岸局机关行政编制10人，工勤编制2人；实有在职行政人员9人，工勤人员2人，退休人员9人。

第二部分 梅州市口岸局2015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梅州市口岸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763.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	176.83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	69.28
三、事业收入	3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5	3.73
四、经营收入	4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6	288.41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7	8.51
六、其他收入	6	226.17	二十一、其他支出	18	231.17
	7			19	
本年收入合计	8	1989.52	本年支出合计	20	777.9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结余分配	21	
年初结转和结余	10	102.73	年末结转和结余	22	1314.31
	11			23	
合计	12	2092.25	合计	24	2092.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梅州市口岸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89.52	1,763.35					226.1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6.83	176.8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6.83	176.83					
2010301	行政运行	136.92	136.92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91	39.9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28	69.2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9.28	69.28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9.28	69.28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73	3.73					
21005	医疗保障	3.73	3.73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3.73	3.7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00.00	1,00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00.00	1,00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000.00	1,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1	8.5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51	8.5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51	8.51					
229	其他支出	731.17	505.00					226.17
22999	其他支出	731.17	505.00					226.17
2299901	其他支出	731.17	505.00					226.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梅州市口岸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77.94	218.62	559.3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6.83	136.92	39.9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6.83	136.92	39.91			
2010301	行政运行	136.92	136.92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91		39.9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28	69.2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9.28	69.28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9.28	69.28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73	3.73				
21005	医疗保障	3.73	3.73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3.73	3.7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88.41		288.41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88.41		288.41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88.41		288.4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1	8.5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51	8.5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51	8.51				
229	其他支出	231.17	0.18	230.99			
22999	其他支出	231.17	0.18	230.99			
2299901	其他支出	231.17	0.18	230.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梅州市口岸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63.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176.83	176.8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29			
	3		三、国防支出	3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5		五、教育支出	32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69.28	69.28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3.73	3.7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288.41	288.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8.51	8.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5	5	
本年收入合计	22	1763.35	本年支出合计	49	551.77	551.7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102.7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0	1314.31	1314.3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102.7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1	1314.31	1314.3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52			
	26			53			
合计	27	1866.08	合计	54	1866.08	1866.0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部门在公开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时，“本年支出合计”、“年末结转和结余”要细化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梅州市口岸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51.76	218.44	333.3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6.83	136.92	39.9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6.83	136.92	39.91
2010301	行政运行	136.92	136.92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91		39.9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28	69.2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9.28	69.28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9.28	69.28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73	3.73	
21005	医疗保障	3.73	3.73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3.73	3.7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88.41		288.41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88.41		288.41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88.41		288.4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1	8.5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51	8.5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51	8.51	
229	其他支出	5.00		5.00
22999	其他支出	5.00		5.00
2299901	其他支出	5.00		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梅州市口岸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18.44	190.58	27.8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0.47	110.47	
30101	基本工资	38.97	38.97	
30102	津贴补贴	26.93	26.93	
30103	奖金	40.4	40.4	
30104	社会保障缴费	4.17	4.1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87		27.87
30201	办公费	4.89		4.89
30202	印刷费	0.02		0.02
30204	手续费	0.04		0.04
30205	水费	0.75		0.75
30206	电费	1.77		1.77
30207	邮电费	4.24		4.24
30211	差旅费	0.46		0.46
30213	维修（护）费	1.38		1.38
30216	培训费	0.24		0.2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74		0.74
30218	专用材料费	0.16		0.16
30226	劳务费	0.44		0.44
30228	工会经费	2.24		2.24
30229	福利费	0.35		0.3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6		3.1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73		1.7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27		5.2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0.11	80.11	
30302	退休费	69.21	69.21	
30307	医疗费	2.31	2.31	
30311	住房公积金	8.51	8.5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8	0.0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梅州市口岸局

单位：万元

2015 年度预算数						2015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4.74	3	5.74	0	5.74	6	9.68	1.3	5.11	0	5.11	3.27

注：2015 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梅州市口岸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 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无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梅州市口岸局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梅州市口岸局201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5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市口岸局2015年度收入总计2092.25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989.5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1763.35万元，占总收入的88.63%，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284.52万元，增长268.26%。主要原因是原因是新增“省口岸建设补助专项经费”（第一期）（第二期）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500万元。剔除上述因素后，梅州市口岸局2015年度收支总计比2014年降低17.94%。

2. 其他收入226.17万元，占总收入的11.37%。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06.94万元，增长89.69%。主要原因是2015申请盘活存量资金用于车检场“三互”升级改造项目规划设施编制和建设。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市口岸局2015年度总支出777.94万元，其中本年支出777.9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76.94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日常事务开支、工资福利支出等方面支出。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1.79万元，增长7.14%，主要原因是2015年工资福利调整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69.28万元，主要用于统一

管理的机关离退休人员的支出。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4万元，增长5.16%，主要原因是2015年离退休人员离退休费相应增加。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3.73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的基本养老、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29万元，增长8.43%，主要原因是2015年社会保险缴费基数增加。

4.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288.41万元，主要用于口岸建设支出。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7.48万元，增长10.53%，主要原因是口岸及联检单位建设项目支出增加。

5. 住房保障（类）支出8.51万元，主要用于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14万元，增长94.74%，主要原因是2015年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增加。

6. 其他支出（类）支出231.17万元，主要用于口岸设施建设支出及日常事务开支。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11.94万元，增长93.88%，主要原因是口岸设施建设维护项目支出增加。

二、201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梅州市口岸局201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763.3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763.35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548.26万元，增长719.82%，主要原因是新增“省口岸建设补助专项经费”（第一期）（第二期）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500

万元。

（二）201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梅州市口岸局201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551.7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51.7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336.68万元，增长156.54%，主要原因：一是新增“省口岸建设补助专项经费”（第一期）（第二期）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500万元；二是部分支出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而是按规定通过使用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解决。分功能科目看：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136.92万元，主要用于机关日常事务开支，职工工资福利等方面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39.91万元，主要用于口岸设施维修维护费用及劳务费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71.13万元，主要用于统一管理的部机关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4. 医疗卫生（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3.73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的基本养老、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

5. 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支出决算为288.41万元。主要用于口岸设施建设项

目支出。

6.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8.51万元，主要用于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7. 其他（类）其他（款）其他（项）。支出决算为5万元。主要用于今年免除查验没有问题企业吊装移位仓储费用的试点经费。

三、201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梅州市口岸局201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4.74万元，支出决算为9.68万元，完成预算的65.6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1.3万元，完成预算的43.3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5.11万元，完成预算的89.0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3.27万元，完成预算的54.5%。201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201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2014年减少5.02万元，降低34.1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0.33万元，增长34.0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1.73万元，降低25.2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3.62万元，降低52.54%。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15年根据市政府的部署和市领导的指示精神，派员赴印尼考察，洽谈梅州至雅加达航空直航包机事宜，

工作任务增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一是2015年实行公车改革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大幅下降；二是落实厉行节约要求，缩减公务用车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公务接待费用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1.3万元，占13.4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5.11万元，占52.7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3.27万元，占33.78%。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1.3万元。参加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牵头出国团组1个，参团人数1人，主要用于参加赴印尼考察，洽谈梅州至雅加达航空直航包机事宜，开支内容是赴印尼拜访印尼国际日报社和洽谈梅州至雅加达航空直航包机事宜费用1人次共计1.3万元，主要用于差旅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5.1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公务用车运行支出5.11万元。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外因公出行以及到基层调研考察业务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2015年，梅州市口岸局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3.27万元。其中，外宾接待支出1.36万元，主要用于市口岸局开展对外交流及开设对外航线沟通协调等接

待外宾支出。2015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6个、来访外宾25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主要包括：印尼国际日报社总裁一行，印尼航空公司负责人一行，美国金熊公司总经理一行，印尼中华总商会一行，印尼熊氏集团一行等。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91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市委、市政府安排的、口岸上级相关业务部门指导检查及口岸联检单位协调沟通等公务活动发生的费用。2015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15个，来宾124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5年梅州市口岸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7.87 万元，比2014年减少13.16万元，降低32.07%。主要原因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机关运行经费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5年梅州市口岸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0.7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5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3.28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93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梅州市口岸局共有车辆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单位无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梅州市口岸局2015年部门决算无进行预算绩效评价的民生

项目和重点项目支出。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省、市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存款利息收入。
-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 七、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梅州市口岸局机关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 八、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梅州市口岸局对口岸设施设备进行日常维修维护的支出。
-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梅州市口岸局离退休干部局统一管

理的部机关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十、医疗卫生（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梅州市口岸局为单位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

十一、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目前已实施约20年时间。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